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 2018 年与关联方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隆股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产品、商品形成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原独立董事林则强先生于 2017 年 4 月 6 日起担任佳隆股份独立董事，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截至目前，林则强先生离任未满 12 个月，公司与佳隆股份之日常经营交易形成关联交易。

2、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18 年 1-9 月与佳隆股份发生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 万元。

3、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以往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8 年生产经营计划，对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18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披露日本年度发生金额	2017 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佳隆股份	销售易开盖	市场价原则	不超过 190 万元	765,396.00 元	2,221,544.00 元

说明：公司 2018 年与佳隆股份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期间为 2018 年 1-9 月。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佳隆股份	销售易开盖	2,221,544.00 元	-	-	-	详见说明

说明：公司 2017 年与佳隆股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统计期间为 2017 年 4 月 6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交易金额为 2,221,544.0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之规定，前述交易金额未达到审议披露标准，且属于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X18195192M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02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93,562.5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林平涛

住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经营范围：从事食品研究开发；调味品、罐头、蔬菜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粮食加工品、保健食品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相关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8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4,825,807.55	1,243,324,489.26
净资产	1,135,630,928.17	1,146,870,354.18
负债总额	89,194,879.38	96,454,135.08
项目	2017 年度（经审计）	2018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7,030,495.05	86,589,335.18
净利润	21,414,430.62	11,239,426.01

（二）关联关系

公司原独立董事林则强先生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2017 年 9 月 28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6 日经佳隆股份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成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职务至今。

鉴于林则强先生离任未满 12 个月，公司与佳隆股份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为交易对方提供或接受相关产品服务，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产品服务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分别签订协议，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是确切的必要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且付款条件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所有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表示认可。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且与双方以往年度发生的相同交易价格水平保持一致，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及长远战略，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英联股份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均明确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截至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荐机构同意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一日